关于区政协十届三次会议 第 20242045 号提案办理情况的答复

李洁敏委员:

您提出的《关于将中华武术逐步替代中小学生课间广播体操的建议》(第 20242045 号)已收悉,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:

- 1. 武术是我国民族传统体育运动,是我国最为精华的国粹之一,也是中华传统文化的优秀代表,其深刻的文化精神内涵,显现出传统文化的深厚底蕴。武术在传承的过程中与儒家、道家、兵家等传统文化相互渗透逐渐形成了独特的民族文化气质,民族精神就是武术文化气质的突出表现。因此武术进入校园,让广大学生传承中华武术,弘扬传统文化有重要的意义。目前我区共有省级武术传统学校1所(福州第七中学);市级传统学校6统学校2所(晋安区第二实验小学、古城小学);区级武术传统学校4所(西园中心小学、学、古城小学);区级武术传统学校4所(西园中心小学、潭园小学、新店中心小学、金城小学);正常开展武术训练的学校一共有19所。福州七中通过武术运动项目共培养出一级运动员35名,二级运动员150名,近三年来共有4名武术特长生被厦门大学、同济大学等双一流高校录取。
- 2. 目前我区为全省首个区县级出台《晋安区深化体教融 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实施方案》、《晋安区加强和改进新 时代学校体育工作十六条措施项目清单》系列文件。在中小

学校设立专兼职教练员岗位公开招聘方案,以体育传统特色学校为试点,设置体育教练员岗位。畅通优秀退役运动员、教练员进入学校兼任、担任体育教练员和体育教师的渠道,已经招录引进优秀退役运动员项目共11人到岗参加学校体育教学工作。通过体教融合组织专业的武术教师和教练,编写适合中小学生的武术操,确保动作规范、简单易学。武术与福州七中"弘学养正"德育培养的深度契合,学校开设武术课程,让学生在课堂上学习中华武术的基本知识和技能,增强对中华武术的了解和热爱。

- 3. 我区每年举办青少年儿童武术比赛,选送校园武术队参加全国、省市比赛成绩斐然,2023年福州第七中学在全国青少年舞龙舞狮锦标赛中获得1个冠军、2个亚军;福建省首届舞龙舞狮锦标赛斩获2个冠军、一个亚军。2024年1月"龙狮承一脉,童心连两岸"——两岸青少年文化体育研学营活动在福州第七中学开营,进一步推进福州七中、福州西园中心小学等学校与台湾学校在传统武术、龙狮文化、手作文化等方面的校际交流与合作,持续加强、加深海峡两岸青少年交流、交往,共同传承的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。
- 4. 我区加强对中华武术替代课间广播体操的宣传和推 广试点工作。教育部推行全国中小学生广播体操系列武术健 身操"旭日东升",我区率先在福州七中、古城小学、金城 小学、象峰学校、西园中心小学等学校推行大课间使用该套

广播体操,效果显著。后期在可行性的范围内继续推行,增加覆盖学校。

5.继续落实阳光体育活动,印发《关于校园阳光体育锻炼强化试点工作的通知》,确保学生每天在校锻炼一小时。 打造一批体育项目特色品牌,推广中华传统体育项目,认真梳理武术、摔跤、棋类、射艺、毽球、五禽操、舞龙舞狮等中华传统体育项目。因地制宜开展传统体育训练,充实和丰富体育课程内容。形成"一校一品"、"一校多品"教学模式,以特色促发展,让学生熟练掌握一至两项运动技能。

专此回复。

福州市晋安区教育局 2024年5月27日

抄送: 区政协提案委、区政府督查室